主　　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新編訂「局部風險評鑑(Local Risk Assessment)指引」、「病原體風險評鑑指引」及「生物保全風險評鑑指引」等 3 份指引，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，請轉知所轄管(屬)設置單位/實驗室，請查照。

說　　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110 年 11 月 19 日疾管感字第 1100500362 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署編訂之「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(2021 年版)，已導入各類風險評鑑概念。為利實驗室有效執行相關風險評鑑，特研訂旨揭 3 份指引，以供參考使用。

三、旨揭 3 份指引電子檔，已置於該署全球資訊網生物安全專區(網頁：首頁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實驗室生物安全>實驗室生物安全技術規範及指引；網址：https://www.cdc.gov.tw/Category/MPage/9jeKCZsGmDJ-rH80PGa40Q)。